



風潮雜誌系列

惡霸情人

台灣 鄭爽

1247.5

3521

14 2

L

128

~~0641~~

~~1535~~

~~0411~~

1354.

恶霸情人

~~1640~~

~~1315~~

郑爽 著

~~27131~~

~~0909~~

~~2713~~

北岳文艺出版社

责任编辑:李 刚

封面设计:符晓笛

画阑独凭系列
恶霸情人
(台湾)郑 爽 著

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6 字数:128 千字

1999 年 5 月第 1 版 199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-3 000

ISBN 7-5378-1731-0/1·1691 定价:9.80 元

第一章

KTV 的小包厢中，正热热闹闹地开着生日派对，一大群人疯狂地喝酒、疯狂地唱歌、疯狂地欢笑，似乎和外界隔开，自成一个嬉乐的小天地。

朱姿婕又干了杯啤酒，勾着今天的寿星廖振恒的肩膀，颇义气干云地说：“小恒，恭喜你啊！终于二十有五了，老大不小的岁数了，如果不想被人认为不正常，快找个好婆家把自己‘嫁’出去吧！别说我不照顾你哦！”她绽开神秘的微笑，用力地拍了拍廖振恒的后背。

廖振恒敷衍地笑了笑，照顾他！那可千万千万绝对不要。在朱姿婕的用语字典中，照顾的同义辞等于“麻烦”，完了，朱姿婕到底想怎么“照顾”他呢？廖振恒的心中开始忐忑不安，眼皮直跳个不停。

看着廖振恒愁眉苦脸的模样朱姿婕偷偷地奸笑。嘿！这小子知道害怕就好，她定定地看着他，用力地清清嗓子说道：“今天是你的生日，想来想去没什么大礼可送，这个给你，小小心意不成敬意。”

“这是什么？”廖振恒接下一副钥匙，看着上面的四个数字，他转头不明究理地看朱姿婕一眼，一股不好的预感掠过心头。

“呆子！难道你看不出来这是旅馆的房间钥匙吗？亏

你念了那么多年的书，一点常识都没有，真逊哦！”

廖振恒没好气地说：“我当然知道这是房间钥匙，我是在问你给我这钥匙要做什么？”

“笨呆子，这当然是给你开门用的，没钥匙房间怎么进得去，难道你想闯空门做小偷，那是犯法的哦！”她一副理所当然的模样。

“朱姿婕，你干么无缘无故要替我开房间？”廖振恒低吼一声，脾气濒临爆发边缘。

朱姿婕贼眉贼眼地笑了。“嘿嘿！special birthday present 我送的哦！好好享受吧！”她翻开一本交友八卦杂志摊在他面前。

廖振恒不看还好，一看差点要口吐白沫又狂喷鲜血。

廖振恒，正值青年、特选好伴侣，世纪末最酷的猛男。

二十五岁、B型、水瓶座、一七八公分、六十二公斤。身心健康，无不良嗜好，典型家门不出的黄花闺“男”。

愿各位善心人士大美女不吝前来认识认识，你给我三十分钟，我给你三十万。

征求一夜温床女伴，与有心人士共同营造一个浪漫的夜晚，意者请来电，敬请把握良机，欲购从速。

“你！”看着神情惬意的朱姿婕，廖振恒一口气提上来，却不知道该怎么发泄出去。

“哇！你也觉得高兴？怎么，我这礼物送得很贴切哦！你都不知道刊出时，群众反应有多热烈，有多少妹妹打电话来想和你交朋友，可见你人缘多好啊！”

他人缘好？是那三十万人缘好吧！三十万元啊！

“你今天就好好玩吧！春宵苦短呢！对哦！这是订

单,我很有义气替你付了两百元订金,剩下二十九万九千八百元要一个月內付清哦!否则迟一天要交五千元利息。”

“你有没有搞错啊!刊这种东西,又要我付那么多钱,你当我是谁?”廖振恒火大地说。

“没错!没错!就是这样了。”她才不说这只是设计好的小恶作剧。“生日快乐!难得的生日不能生气哦!我去一下厕所……”说完她溜烟地逃了出去。

出了包厢门口,朱姿婕还大笑不止,总算耍了那小子一次,真是大快人心啊!由于正乐得忘形,迎面撞上了个小流氓不自知,依然笑个不停。

“哦! sorry! sorry!”

“小姐,你撞了人就想跑了吗?”那人拦住她。

“我 say sorry 过了,难不成你听不懂英文啊!那我再说一次:对、不、起,这次你该听清楚了吧!”

那人气得一把提起她的衣领。“你分明讨打!”

眼看拳头就要挥过来了,朱姿婕眉头皱也没皱一下,反而直盯着那人瞧,那神圣不可侵犯的高傲令人望而生畏。

在一旁隔岸观火许久的温曜之终于忍不住上前插手,救下这名不知天高地厚的女孩,打跑了恶人。

“你不怕他真打你?”温曜之对这女孩子很好奇。

“有什么好怕的,还不就是痛一下而已,况且,我不一定完蛋,况且,我有自信,我别的没有,好运是一等一的多,你看,我不是有你这贵人出手相助吗?所以我不怕。”

温曜之对那套怪思想不予置评。

朱姿婕不以为然地捉起他的手，从口袋拿出笔来在他手上草草写下几个大字：

世风出版社 小小菜鸟记者 朱姿婕

“我不喜欢欠人家人情，你有事可以来找我，拜！”

看着手掌中的那些字，一个念头掠过了温曜之的心中。

朱姿婕天不怕地不怕的个性，和某人的磁场太接近了，不知两人撞在一起会不会天雷勾动地火，一发不可收拾呢！

他转身往另一个包厢走去。

哈！要还他人情还不简单！

演出个缠绵悱恻的爱情大戏给他娱乐娱乐，那就是最好的回报了，看来他得赶快着手去安排才行。

偶尔当当下老人，也是挺有乐趣的。

她真的很不舒服，全身上下仿佛有好几万只蚂蚁在啃她的骨头食她的肉，脑中更像有团百人大乐队在东敲敲西撞撞。她不想动也不想翻身，偏偏有只扰人的手像苍蝇一样嗡嗡地烦她，打断她的休息，撵都撵不走。

“起床了！快起床，你上班要迟到了！叫你起床了你还睡，你是猪哦！快起床啦！再不起床，我就放火烧你的床哦！起床、起床、起床！”没安好心的声音催了又催。

朱姿婕恼怒地坐起身子，全身的酸疼令她皱着眉。
“妈咪，我拜托你饶了我吧！我现在好难受，今天不去上班了，我要请假休息一天啦！求求你放了我吧！”

“那怎么行呢！”方珍一把拉起她，推她进浴室。“快给我刷牙洗脸，下来吃早餐，别想赖床！”

朱姿婕诅咒几声，草草梳洗完毕，直到坐在椅子上，她仍是头重脚轻。

“哪！今天喝稀饭。”方珍把粥盛好放在她面前。

“妈呀！我吃不下，我还是好难过哦！”她推开碗，无力地趴在桌子上，又想找周公去了。

方珍看她一眼，悠哉地吃着早餐。“这是你自己找的，活该！要怨谁呢！跟你提醒过那么多次，别那么贪玩，结果你还是不记得，疼死你活该！每次讲都讲不听，怪谁呢！”

“我哪有，栽又没怎样！”朱姿婕无辜喊冤。

“还敢说！”方珍瞪着她。“你昨晚是不是又和同事去狂欢整夜啦！还想骗我吗？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你何时布了眼线来探我？”

“若要人不知，除非己莫为。”方珍白她一眼。“是振恒告诉我的，是他送你回来的，你都不知道你醉得多难看，还吐了一地，一个女孩子喝成这样像话吗？”

“妈啊！我头快痛死了！别再念了，想想怎么救我吧！”朱姿婕以苦肉计哀哀求饶用以博取同情。

“你头痛又不是我造成的，痛死你算了！”为人父母的心疼归心疼，仍忍不住要念一、两句才罢休。

“妈，我一不小心就玩疯了，才会忘了好妈妈你的金玉良言，别这样啦！别生气罗！我保证下次不敢啦！妈咪你最好了，别跟我一般计较嘛！”

方珍递给她两颗止疼药和一杯水。“吃颗药，看看会不会好一点。”她就是无法抵挡女儿的撒娇，心马上就软成一团。

朱姿婕拿着止痛药如获至宝，马上和水把药吞了下去。

“你是天生来克我的，一对上你我就没辙了！”方珍摇了摇头说着。

要制造甜言蜜语还不简单，朱姿婕扯朵如花的笑靥。“谁教你是我的好妈咪呢，我好爱你哦！”

方珍甜在心里，表面上仍忍不住轻斥道：“你啊！就是这张嘴巴厉害，爱耍嘴皮子逗人开心。”

“那也要能逗你开心呀！”

“少滑头了，快吃一吃，上班要迟到了！”

朱姿婕下意识地看看时钟，不看则已一看惊人。“哇！没时间了，先走罗！妈咪拜拜！”朱姿婕匆匆灌下一大口粥，抓起外套和背包一路上冲冲撞撞地朝门口奔去。

方珍嘴角浮出疼惜的笑容，这孩子何时才能不让人担心呢？对这个宝贝女儿，她也忍不住想摇头。

朱姿婕带着忐忑的心情踏进“世风”出版社，她是世风财经杂志的采访记者，偶尔客串演艺版插花主编。

呼！幸好没人注意到她的迟到，嘿！轻松过关啦！

她才刚坐在位子上，同事兼好哥儿们廖振恒即一副“事情大条”的表情，偷偷地跟她说道：“姿婕，你完了你，这次你凶多吉少罗！”

朱姿婕瞪他一眼。“我好好的啊！你哪根筋又不对啦！一大早就大惊小怪的嚷嚷。你也犯不着这样嘛，这么诅咒我吧，当心小人有小报哦！”

“你哦！死到临头还不知道哦！”

“到底什么事啦？”朱姿婕不耐烦地问。

“你知道吗？上级打算派你去采访个知名企业家，为他做一系列的专栏报导，你要在那位人物家中待上四个多月，和他一起生活，而且还要赶出十多份的报导出来，如果不做的话，你就准备收拾收拾行李，回家吃自己了。”

朱姿婕不以为意地回道：“那又怎样，有什么好奇怪的，除了要一起住四个月外，其他的又不是什么大事！你何必这么小题大作，又不是天要塌下来了，况且我不高，天塌下来还有一七〇的人会替我挡着，我怕什么！”

“你明不明白上级派你去采访的是哪个企业家呢？”廖振恒不安的态度，令她也逐渐感受到大事不妙。

“谁啊？”朱姿婕的神情变得严肃。“不会是他吧！那个死神‘银面阎罗王’……”

廖振恒沉重地点了点头。“他们要你去采访的人，就是‘阎王’——阎焯炜，这次你真的完蛋了。”

朱姿婕的脸色马上转绿。“不会吧！有没有搞错？要我去采访，这不是害死我吗？这怎么可能呢？”

“这是老编的决定，你……”

此时附近的同事轻轻介入他们的谈话。

“姿婕，老编要你去见他。”

“姿婕，我们打算要你去替阎焯炜，也就是‘阎王’做个专访，属性包括他的一切生活起居、工作情况及心路历程等，你必须对他做一番彻底的了解。”

“不行！说什么我都不接这个，这太强人所难了，我绝不去访问那个黑道头头……”

她的话未说完就被老编截去。“他不是黑道大哥了，他已经漂白成为当前最有价值的单身汉之一，是个有名的

钻石王老五，他的财产总额是你赚八辈子也赚不到的。再说，这是个机会给你去向他表示学习学习，你别这么排斥人家，嫌东嫌西地对他存有偏见。我告诉你，想见他的人，多的可以排起来绕地球好几圈了，只有你还在那儿推辞，你真是人在福中不知福。”

“本小姐一点都不渴望见到他，保全小命要紧，我想我对他已经够了解了，你也清楚得很！如果到时谈得不高兴，他拿刀子把我给杀了，那怎么办才好呢！老编，我只有一条命，拜托你行行好，我年纪轻轻的还有大好人生要过，而且还有一个老妈要奉养，我可不想那么早去见‘阎罗王’啊！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，你发发慈悲，别要我去了，有其他比我更优秀的人啊！为什么一定要我……”朱姿婕可怜兮兮地哀求，只差投下跪求情而已。

只要稍稍有些知识及常识的人，都应该或多或少听过“阎王”的伟大事迹，这个“银面阎罗王”阎焯炜，自从继任“火阎帮”帮主之后，人人皆以“阎王”尊称他。在他把“火阎帮”的势力扩张到高峰时，他却退居幕后金盆洗手由黑漂白，做个规规矩矩的生意人，并成功地垄断世界金融市场，在业界占有一席之地。由于他的行踪不定，又长期配戴银面具，于是，许多关于他的传闻，绘声绘影地被传开，其中尤以他凶暴残忍地杀妻虐子这个传闻最盛。“顺他者昌逆他者亡，这句话可说是为他的势力、为他的狂妄下了最佳注释。

老编一副老神在在地说：“放心！你去之前，我们会替你办好身后事，你绝对不会死得不值得，姿婕啊！你也知道我们在市场上的竞争对手有多少，现在所有消费者无不

对他抱有很大的好奇心。如果能采访到他,那我们铁定会成为大赢家的,所以你就认命乖乖地去找他挖些东西出来吧!为了公司未来的前途着想,你一定要努力,一旦目标达成,自然有你的好处。”

现在是谁在求谁饶命啦!朱姿婕有些哭笑不得。

“这是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,阎焯炜从未露面接受访问,他始终戴着一只银面具示人,要不是我们老板温曜之和阎焯炜是好朋友,死求活求才求到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,让你去探清他的真面目,你应该感到荣幸才对。而且这是老板的‘圣旨’,你敢不从吗?”老编软硬兼施,又给她来个下马威。

“为什么一定要我去?”当然朱姿婕想不透这造成她陷入如此困境的幕后黑手竟是当初在 KTV 救她一命的大贵人,而这贵人正因自己玩心兴起打算陷害两个无辜蛋。

“你想知道原因?”老编睨着她道。

朱姿婕用力点点头,要被判死刑也该知道罪名吧!

老编上下瞟她一眼。“因为全公司上下只有你最适合这份差事,你不会和他闹绯闻,又没一点女人味,不会死巴巴纠缠着他,对方有一半就是这个缘故,才肯给我们一次机会为他做个专访。除了你之外,还有谁比你更有这个资格,你要以大局为重,就答应了吧!”

难道长得像男孩子、没有女人味、不喜欢穿裙子留长发,这也错了吗?谁说女孩子不能像男孩子一样?可是为了这点小缺失,她就要被送去“从容就义”,这……大没天理了吧!

“你要是敢说不,后果自行想像。”

炒鱿鱼、丢工作、滚蛋、走路、回家吃自己……

短短时间内，朱姿婕脑中已运作过无数可能的“后果”。“不要！别炒我鱿鱼，其余的都好说……好说嘛！”唉！为了生活她还是得认栽，谁叫“视食物”者为俊杰呢！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啊！

反正她不入地狱谁入地彻呢！早死晚死都得死，不如死得轰轰烈烈，她就认命去会会那个“阎王”也好。

“你觉悟了就好，明天把东西收一收，小恒会送你去的，你自己好自为之。放心！如不幸发生意外，我会替你向上级多争取些慰问金，你好好去吧！”

这是个超级特烂的笑话。

朱姿婕沉着脸点头，如果她这次大难不死，她一定会杀猪宰羊、三牲素果奉上，谢众神庇佑不杀之恩。

直到下班离开公司，她的心情仍在低调当中。

* * *

刺耳的煞车声回响在十字路口，一名小男孩横冲直撞跑到路中央，幸好一名女子见义勇为，出面舍身相救，才及时挽回小男孩一命，此时那女子正跌坐在地上，为自己手肘擦伤及一身狼狈相感叹不已。

“喂！你到底会不会开车啊？”朱姿婕拍拍车门嚷着，今天她真是诸事不顺、样样犯冲，她可得回去查查黄历，看看她今天是不是不宜出门。

“小姐，你讲讲道理好不好？现在是绿灯，是那小孩自己跑出来，没有看车子就乱闯乱撞的，怎能说是我的错

呢!”对方边把车开到路边,边把责任全归到小孩身上。

“喂!你这个人到底有没有良心啊?”朱姿婕可真火大了。“遇上本小姐今天心情刚好烂死,不想饶了你,你这王八蛋,孩子的生命是只依红绿灯来分的吗?只因为不是遇上红灯,你就可以毫无顾忌地随便撞人吗?”

“是他自己跑出来……”话才出口又被她给截断。

“什么话!一个小孩子哪知道些什么?他不小心贪玩跑过头,就活该被你撞吗?你的心是黑的吗?一个这么大的人了,还跟小孩子争马路,你丢不丢脸啊!看到小孩过来就应该快停住才是,如果你今天真的撞到他,你怎么赔给他父母,你花再多钱、找再多小孩,做牛做马都没有用!”朱姿婕停下来喘口气,又接着下去骂:“你没有权利可以随随便便剥夺别人生命。如果今天是你的小孩出事了,你作何感想?你一定很想杀了那个司机,就跟我现在的感受相同,你到底知不知道你差一点毁了一条小生命、一个幸福的家庭?”朱姿婕振振有辞地教训他。

“我又没撞到他……”那个司机颇无辜地拉长脸。

“等你撞到他那就太晚了!你最好注意一点,多尊重别人的生命,不要因为你‘不小心’就犯下大错。”

阎烨炜先是被那似河东狮吼而又气势凌人的噪音给吸引住。怎么现在还有那么具正义感的人存在?他不觉地对那声音的主人感到好奇,很想知道,那是个怎样的人。

阎烨炜摇下车窗,并摘下墨镜开始打量她。自从刚才他就对那女人赞赏有加,而且很欣赏她的个性,有与众不同的特立独行气味,我行我素的傲气之中,又有一颗善良的心,像一株无刺的白玫瑰,清雅脱俗般的美,有股很吸引

人的秀逸气质。

“你就是他的主人？”朱姿婕总算看见后车座的人了，她轻掠过阎烨炜一眼，又不屑地转头，慑于他的注视，心中竟莫名地透着异样的感受。“你很气派、很有钱、很有格调、很高水平，可是用这种人做你的司机，实在有损你的品味，我建议你最好赶快换人，免得有类似的事件再度发生。如果你稍稍有些同情心，你就会同意我的说法；如果你没有，那很抱歉！我会诅咒你快点下地狱去。”朱姿婕仍盛气凌人的训斥，却下意识避开他的眼眸，他炯厉的眼神让自己的心跳得好快。

他该下地狱？阎烨炜挑挑眉，就算下地狱又如何？他不是早在那里了吗？况且他不是地狱里的王吗？阎烨炜唇角勾起一抹冷笑，目光锐利地上下梭巡着她。

想不到他今天忙中偷闲悄悄微服出巡一下，就给他遇到个这么有趣的偶发事件。看来平民模样的他，真的比较不吓人，所以这黄毛丫头才敢这么对他大声嚷嚷。

这还是他头一次知道自己有这么多缺点，这么地惹人嫌。

那司机气得只差没头顶冒烟，很想冲下车子揍她一顿，好不容易替温老板接送个朋友，也会弄出个麻烦，他可怎么跟温老板交代，搞不好饭碗都要砸了。

“怎么样？想打我啊！你来啊！如果你敢碰我一下，我要你吃不完兜着走。”她不畏强权恶势力挑衅那司机。

那人当真拉开车门下车来，举起手想赏她一耳光。

“丢脸丢够了吧！”阎烨炜冷冽的眼神掠过司机。

阎烨炜极具震撼性的喝止，冰冷的言语，连朱姿婕都

有寒意刺骨的感受。怎么有人讲话会冷到这种地步、这么不屑、这么不带一丝感情，她悄悄地打了个寒颤。

“滚！”简单的一个字，却是不容反抗的命令。他的眼神似剑，从容不迫地扫过司机一眼，就足已令那司机头皮发麻、脚底发凉。

司机立在原地，顿时不知所措，直瞪着阎烨炜。

由此可见温曜之识人的眼光并不怎么好，对手下的调教更是马虎，看来，是该为温曜之清理门户的时候了。

阎烨炜眼尖地发现了她的不妥，他微蹙一下眉，不发一语走下车，蹲在她的面前看着她。

朱姿婕抬眼便掉进他深不可测的幽潭中，是他？那个车主人？他不会是想报仇吧！她现在可没那力气应付他。于是她本能地抬起脚步踉跄奔离，直到疼得受不了，她只好停下来，半倚靠在墙上，防备地望着尾随而至的他。

“你想干什么？”仍是天地不怕的狂妄口吻，却因为一波波袭来的痛楚而少掉一半气势。

他没回答，只是指指她的脚，正好是她受伤的部位。

这女人还真是既顽强又固执，都跛成那样了还在逞强。

“怎样？”朱姿婕看不懂他的意思又问道。

“你受伤了。”他平平地说出显而易见的事实，一迳的深沉难测。

他不会是想趁她受伤毫无招架之力时，再狠狠地K她吧！

看着她的脸色隐约透着一阵青一阵白，而眼中的惶恐更是悄然可见，但是姿态却又那么高不可攀，他不禁想挫

挫她的趾高气昂。冷盯着她好一阵子之后，阎焯炜终于说明来意。

不知怎地，他就是赞同那正义女使者的论调。不讳言，他对那女人非常偏心。或许是因为像她这样热爱生命的人已经不多了。

她像光一样，吸引人不自觉地想趋近向它。

“别要我说第二次。”阎焯炜轻缓的语调中，饱含冻人阴鹭。

直到那人的背影渐渐消失时，朱姿婕不得不对眼前绝然无情的男子打心底送上十二万分敬意。

哇！哇！哇！在朱姿婕心中连用三个惊叹号，代表她的诧异，她总算承认她遇上个非凡的大人物了。他还真是酷呆了，朱姿婕忍不住又多看他几眼，他是各方面皆出色的人中之龙，又懂得明辨是非，条件还真是好的没话说，但……好男人已经绝种了，这可能是种假象也不一定。

她旋过身子，采胜利者惯常有的趾高气昂态度，预备抬头挺胸地离去，谁知才跨出一步，膝盖的疼痛令她得意的表情急速转变，险些没有双腿一软，直接跪在地上。她斜着身子，一跛一跛地退到路边，将自己由那一团混乱的局面里抽离。

呼！痛死了！她摸摸膝盖，才发现那边肿了一大包，一定是刚才见义勇为、多管闲事的代价。噢，怎么她站了那么久，数落对方一大顿时却都没感受到痛？也许是当时太激动了，完全投入所以忘形了，等到大势已去一切现实状况又回来时，她

“我送你去看医生。”